

证券代码：833523

证券简称：德瑞锂电

公告编号：2025-051

惠州市惠德瑞锂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 1.会议召开时间：2025年8月22日
- 2.会议召开地点：公司二楼会议室
- 3.会议召开方式：现场和通讯表决方式相结合
- 4.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2025年8月12日以书面方式发出
- 5.会议主持人：潘文硕先生
- 6.会议列席人员：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
- 7.召开情况合法、合规、合章程性说明：

本次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程序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议案内容不存在违反相关法律法规的情形，所作决议合法有效。

（二）会议出席情况

会议应出席董事6人，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6人。

董事黄敏因工作原因以通讯方式参与表决。

董事胡松因工作原因以通讯方式参与表决。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2025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公司法》《北京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及《惠州市惠德瑞锂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等公司内部治理文件的规定，公司编制了《惠州市惠德瑞锂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半年度报告》及《惠州市惠德瑞锂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半年度报告摘要》。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信息披露平台（www.bse.cn）上披露的《2025 年半年度报告》（公告编号：2025-054）及《2025 年半年度报告摘要》（公告编号：2025-055）。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6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已经第四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

4.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二）审议通过《关于取消监事会、增加经营场所并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公司法》、《北京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中国证监会《关于新<公司法>配套制度规则实施相关过渡期安排》、《上市公司章程指引》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公司拟不再设置监事会和监事，取消后监事会的职权由审计委员会行使，在公司股东会审议通过取消监事会设置事项前，公司监事会仍将继续履行职权。

根据公司战略规划和业务发展的需要，公司拟增加位于广东省惠州市仲恺区中韩惠州产业园起步区明溪路 19 号为新的经营场所。

基于上述事项，拟对《公司章程》相关条款进行修订，并提请股东会授权董事会指派专人负责办理相关变更登记手续。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6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

4.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三) 审议通过《关于制定、修订公司部分内部管理制度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为进一步完善公司治理结构、提高公司规范运作水平，根据《公司法》《上市公司章程指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北京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公司拟对《股东会议事规则》等 18 项内部管理制度进行修订，拟新制定《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离职管理制度》等 7 项内部管理制度。

本议案下设如下子议案：

3.1 《关于修订〈股东会议事规则〉的议案》，内容详见《股东会议事规则》（公告编号：2025-059）；

3.2 《关于修订〈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内容详见《董事会议事规则》（公告编号：2025-060）；

3.3 《关于修订〈关联交易管理制度〉的议案》，内容详见《关联交易管理制度》（公告编号：2025-061）；

3.4 《关于修订〈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工作制度〉的议案》，内容详见《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工作制度》（公告编号：2025-062）；

3.5 《关于修订〈承诺管理制度〉的议案》，内容详见《承诺管理制度》（公告编号：2025-063）；

3.6 《关于修订〈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议案》，内容详见《募集资金管理制度》（公告编号：2025-064）；

3.7 《关于修订〈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的议案》，内容详见《独立董事工作制度》（公告编号：2025-065）；

3.8 《关于修订〈对外投资管理制度〉的议案》，内容详见《对外投资管理制度》（公告编号：2025-066）；

3.9 《关于修订〈对外担保管理制度〉的议案》，内容详见《对外担保管理制度》（公告编号：2025-067）；

3.10 《关于修订〈利润分配管理制度〉的议案》，内容详见《利润分配管理制度》（公告编号：2025-068）；

3.11 《关于制定〈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的议案》，内容详见《董

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公告编号：2025-069）；

3.12 《关于制定〈防范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关联方占用资金管理制度〉的议案》，内容详见《防范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关联方占用资金管理制度》（公告编号：2025-070）；

3.13 《关于制定〈会计师事务所选聘制度〉的议案》，内容详见《会计师事务所选聘制度》（公告编号：2025-071）；

3.14 《关于制定〈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离职管理制度〉的议案》，内容详见《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离职管理制度》（公告编号：2025-072）；

3.15 《关于制定〈信息披露暂缓、豁免管理制度〉的议案》，内容详见《信息披露暂缓、豁免管理制度〉的议案》（公告编号：2025-073）；

3.16 《关于制定〈重大信息内部报告制度〉的议案》，内容详见《重大信息内部报告制度》（公告编号：2025-074）；

3.17 《关于制定〈总经理工作细则〉的议案》，内容详见《总经理工作细则》（公告编号：2025-075）；

3.18 《关于修订〈信息披露管理制度〉的议案》，内容详见《信息披露管理制度》（公告编号：2025-076）；

3.19 《关于修订〈内部审计工作制度〉的议案》，内容详见《内部审计工作制度》（公告编号：2025-077）；

3.20 《关于修订〈审计委员会工作细则〉的议案》，内容详见《审计委员会工作细则》（公告编号：2025-078）；

3.21 《关于修订〈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的议案》，内容详见《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公告编号：2025-079）；

3.22 《关于修订〈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管理制度〉的议案》，内容详见《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管理制度》（公告编号：2025-080）；

3.23 《关于修订〈年报信息披露重大差错责任追究制度〉的议案》，内容详见《年报信息披露重大差错责任追究制度》（公告编号：2025-081）；

3.24 《关于修订〈董事会秘书工作细则〉的议案》，内容详见《董事会秘书工作细则》（公告编号：2025-082）；

3.25 《关于修订〈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所持本公司股份及其变动管理制度〉

的议案》，内容详见《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所持本公司股份及其变动管理制度》（公告编号：2025-083）。

2.议案表决结果（含子议案逐一表决）：均同意 6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

4.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中子议案 3.1 至 3.13 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子议案 3.14 至 3.25 无须提交股东会审议。

（四）审议通过《关于提议召开公司 202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因部分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公司董事会提议于 2025 年 9 月 10 日召开 202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6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

4.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三、备查文件目录

（一）《惠州市惠德瑞锂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

（二）《惠州市惠德瑞锂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六次会议决议》。

惠州市惠德瑞锂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 年 8 月 25 日